



▲公共艺术丛书

生活中的公共艺术

PUBLIC ARTS IN EVERYDAY LIF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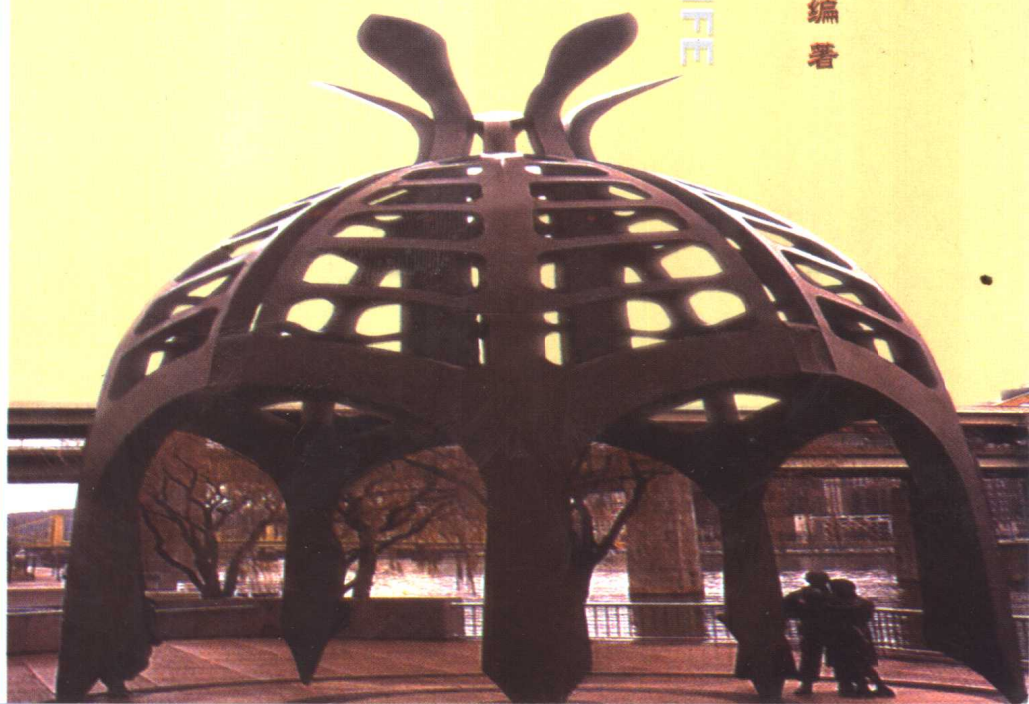
黄健敬 / 编著



- ◆ 10余位台湾专家学者精心编撰
- ◆ 全面展示欧美环境艺术设计典型案例
- ◆ 一套结合艺术、生活、城市环境与专业理念的书籍
- ◆ 是从事环境艺术、公共艺术设计、城市建设规划必读的好书



吉林科学技术出版社
台湾艺术家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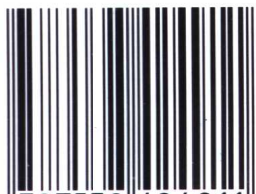
责任编辑：张宝基
装帧设计：孙潇茵



艺术生活化，生活艺术化乃是公共艺术施行的理想，本书通过台湾与美国的许多实例，从街头、购物中心、河滨、校园、图书馆、车站与机场等公共场所，彰显出艺术与生活结合；艺术融入空间内的美景。

对于起步中的公共艺术建设，望能通过此书从而激发民众关注公共艺术的心理，热情参与公共艺术并使其落实于生活中，进而提升我们的环境品质。

ISBN 7-5384-2491-1



9 787538 424911 >

定价：39.00元



公共艺术图书

PUBLIC ARTS

吉林科学技术出版社
台湾艺术家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生活中的公共艺术 / 黄健敏著. — 长春: 吉林科学技术出版社, 2001
ISBN 7-5384-2491-1
I. ①生... II. ①黄... III. ①建筑设计: 环境设计
IV. ①TU-85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1) 第 078790 号

吉林省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
图字 07-2001-791 号

公共艺术图书
生活中的公共艺术
黄健敏 ◆ 著

责任编辑: 张宝基

装帧设计: 孙潇茵

制 作: 瀚美设计工作室

出 版: 吉林科学技术出版社
发 行:
印 装: 长春第二新华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版 次: 2002 年 1 月第一版 2002 年 1 月第一次印刷
规 格: 880×1230 毫米 16 开本 5 印张
定 价: 39.00 元
书 号: ISBN 7-5384-2491-1/J · 73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可寄本社退换。

本书由台湾台北「艺术家出版社」授权独家出版发行。

社 址: 长春市人民大街 124 号
电 话: 5677817 5635177
传 真: 5635185
邮 编: 130021
电子信箱: JLKJCBS@public.cc.jl.cn

PUBLIC 公共艺术图书

A R T S

生活中的公共艺术

PUBLIC ARTS IN EVERYDAY LIFE

黄建敏 / 编著



吉林科学技术出版社



台湾艺术家出版社

台湾“城市雕塑”

1992年立法通过“文化艺术奖助条例”，其中规定公有建筑物及重大公共工程须依规定设置艺术品，启动了台湾近年来公共艺术的风潮，也为台湾几已陷入沉疴的劣质公共环境带来一线生机。

唯徒有法令的规定，并不意谓全功已尽，文建会后继续推动了全国性的公共艺术的设置示范、实验，及透过演讲、座谈、研讨会、出版60余种专门书籍、设置网站等等，来进行观念的宣导，并且辅导各级政府成立“公共艺术审议委员会”，加上艺术家的参与创作，学界著书论述，公共艺术的特有领域，已经俨然成型。

我们了解到欧美先进国家，对于推动公共艺术具有丰富的经验，在台湾正处于大力推动公共艺术的现阶段，适时地引介新知以及多元的设置案例，将有助于我们公共艺术的永续发展，因此本会在陆续出版的环境与艺术类丛书中，特别着重介绍台湾以及欧美、日本的推动情形，我们很高兴此次大陆吉林科学技术出版社将这一套丛书引介给大陆各界人士，一方面协助大陆地区方兴未艾的“城市雕塑”运动，另一方面透过两岸的文化交流，增进彼此的了解与合作，成功地创造两岸公共生活空间的新风貌。

文化建设基金管理委员会

主任委员 陈郁秀



W r i t e r I n t r o d u c t i o n

作者简介

黄健敏

1951年 出生于台北市

1976年 毕业于中原大学建筑系

1982年 加州大学洛杉矶分校（UCLA）建筑硕士

1992年 中国建筑师全国联合会建筑师杂志主编

1993年 黄健敏建筑师事务所

1994年 台北市建筑师公会出版委员会主任委员

1995年 中国建筑公会全国联合会出版社副社长及学术委员会委员

1996年 台北市公共艺术咨询小组咨询委员

著作

《现代建筑家第二代》

《建筑设计 + 环境 · 心理》

《美国公共艺术》

《百分比艺术》

《贝聿铭的世界》

《阅读贝聿铭》

目录

CONTENTS

序	
前言	
第一章 街头即艺廊	
一 西雅图的世界博览会场	
二 芝加哥的环区	
三 费城的富兰克林园林大道	
四 台中市的经国大道	
第二章 河滨即艺廊	
一 波特兰河滨公园	
二 纽奥良河滨公园	
三 匹兹堡河滨公园	
四 宜兰的冬山河	
第三章 购物中心即艺廊	
一 波特兰络绎购物中心	
二 沙加缅多市区广场购物中心	
三 达拉斯北苑购物中心	
第四章 校园即艺廊	
一 史丹福大学罗丹雕塑苑	
二 加州大学洛杉矶分校雕塑苑	
三 台湾校园景观雕塑	
第五章 图书馆即艺廊	
一 洛杉矶市立图书馆	
二 芝加哥哈洛图书馆	
第六章 车站即艺廊	
一 西雅图的地铁艺术	
二 台北市的捷运公共艺术	
第七章 机场即艺廊	
一 旧金山国际机场	
二 丹佛国际机场	
三 芝加哥国际机场	
结语:	



前言

在公共场所的艺术品、百分比艺术、公共艺术，这些辞汇皆是翻译的，其内涵意旨为何？大部分人皆分辨不清彼此间的差异，因此引用之时，常惹出众多的纠纷。有人认为文化艺术奖助条例第二章第九条条文只提及艺术品，从无“公共艺术”之字眼出现，据此质疑政府以公共艺术之名推动建设之合法性与正当性。固然奖助条例未明文刊载公共艺术，惟条文所指之艺术品，与美术馆、艺廊所展示的艺术品是大有区别的，为表达两者的差异，乃有公共艺术名称的产生。

在公共场所的艺术品可以由私人设置，亦可能由官方设置，而在我们的社会以往较普遍的情形，是由一些民间社团出钱，占用公共场所，凸显其个别的事迹；或借公益之名大打社团名声，所设置的艺术品有些反而形成环境的污染。在法治的民主社会，这种行为应该受到规范，这正是公共艺术所欲强调的合法程序与民主精神。

私人如欲在其私有的公共场所设置艺术品，这是个人品味的表现，只要不违反公共安全等相关规章，法律对其并没有强制性的约束。自



西雅图街头的亨利·摩尔之作（上）
洛杉矶街头的公共艺术（右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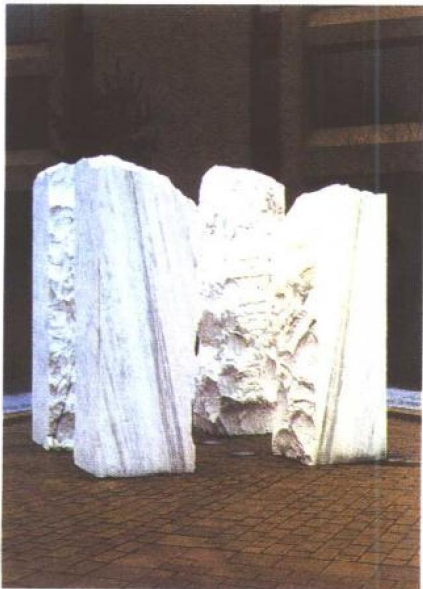
1992年7月1日“文化艺术奖助条例”公布之后，公有建筑物所有人，受法律之规定，必须设置艺术品，而且是强制性的，未依法执行者，须受罚则处分，从此有了法源之根据，摆脱盲目无政府状况，迈入法治的艺术时代。

设置艺术品的经费既是纳税人所汇集的公帑，自当受政府的监督。因为设置的地点公开，更应当有民意的基础。台湾推动公共艺术时不应步随先进国家的游戏规则，为适应国情与民俗，游戏规则绝不应全盘西化。现今所做的本土化润适，目的在于更积极地改善台湾被经济挂帅所糟蹋的生活环境，公共

艺术的境界不单是艺术品设置一事，更需扩及心灵美学的提升，这是施行公共艺术建设应有的共识。

因为条例明订艺术品的价值以建筑物造价之百分比为基准，所以亦称公共艺术为百分比艺术，以台湾现行状况，实乃百分比艺术建设。由此可知百分比艺术是公共艺术的一支，而公共艺术是在公共场所的艺术之一部分，三者不是相等的关系，而是涵义隶属的情形，只是为简便之计多以公共艺术统称。

以美国为例，自70年代进入公共艺术的高潮期，各大都市处处可见艺术品，落实生活艺术化、艺术生活化的目标。本书可让读者们畅游并欣赏体验美国各形各色生活中的公共艺术，对照我们现今的环境，让方才起步的台湾公共艺术因此能够见贤思齐，导入正常发展的轨道。



沙加顿多街头的壁画(上)
纽奥良街头的壁画(下)
费城街头的公共艺术(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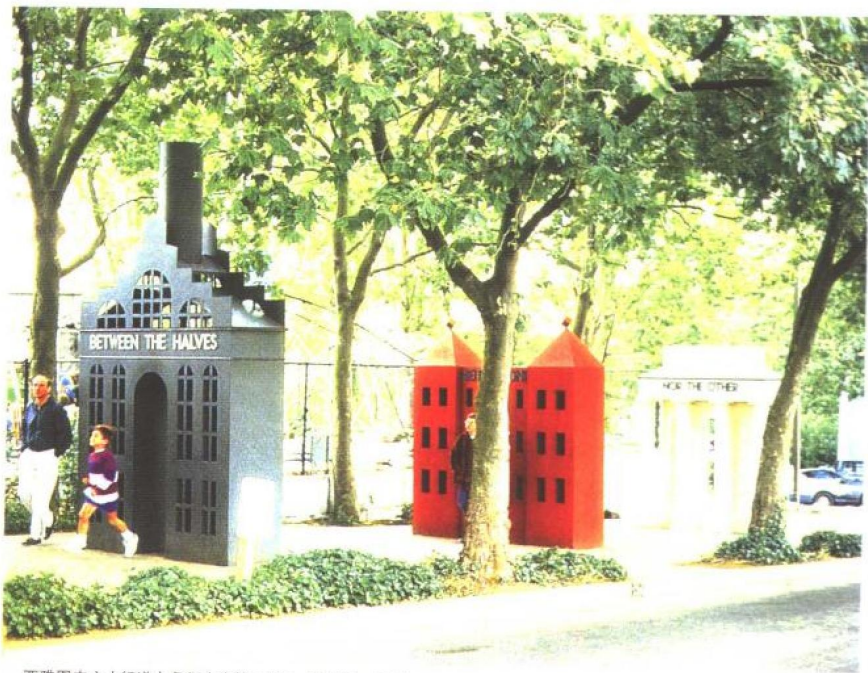
第一章 街头即艺廊

在美国的许多都市,走在街头常会不期然地见到精彩的艺术品,其水准绝不逊于美术馆的收藏品。从西岸的西雅图,经中西部的芝加哥,到东岸的费城,俨然是没有围墙的户外美术馆,这是美国公共艺术建设的具体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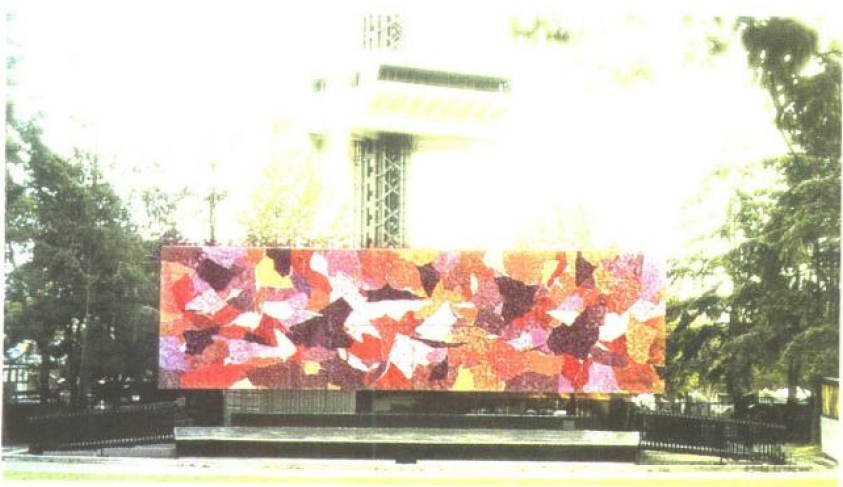
一、西雅图的世界博览会场

1962年西雅图举办世界博览会,为了表现美国的艺术成就,华盛顿州政府成立艺术委员会,在世界博览会展示前1年积极支援西雅图。至1971年西雅图设置专职机构开始从事公共艺术,历经20余年的耕耘,登陆的公共艺术品多达300余件,世界博览会场的西雅图中心就拥有46件之多。在西雅图中心人行道上,竖立着形式殊异、色彩不同的5个门,它们常成为孩童追逐嬉戏的大玩具,不过,从门楣上的字句可以体验,创作者是以极严肃的心情来象征人生历程所遭遇的多重关卡。作为世界博览会地标建筑物的太空尖针塔,其旁耸立着鲜红抢眼的粗管抽象作品,这件高达20米的雕塑,是西雅图中心最巨大的艺术品,为俄籍艺术家黎布曼(Alexander Liberman)

经典之作,其意义不在于尺寸巨大,而在于系由地方人士与私人基金会合力捐赠。由此可知公共艺术不单是政府的事,还有赖民众参与协助。户外剧场舞台的壁饰,水池中的海鸟,纪念第一次世界大战归乡的战士等,都是人们较熟悉的创作形式。在剧场屋顶的霓虹雕塑尤为别出心裁,突破了人们对公共艺术的框架,这点正足以说明公共艺术的多样性与原创性。



西雅图中心人行道上象征人生的“门”。1985年。(下)
1962年世界博览会会场—西雅图中心(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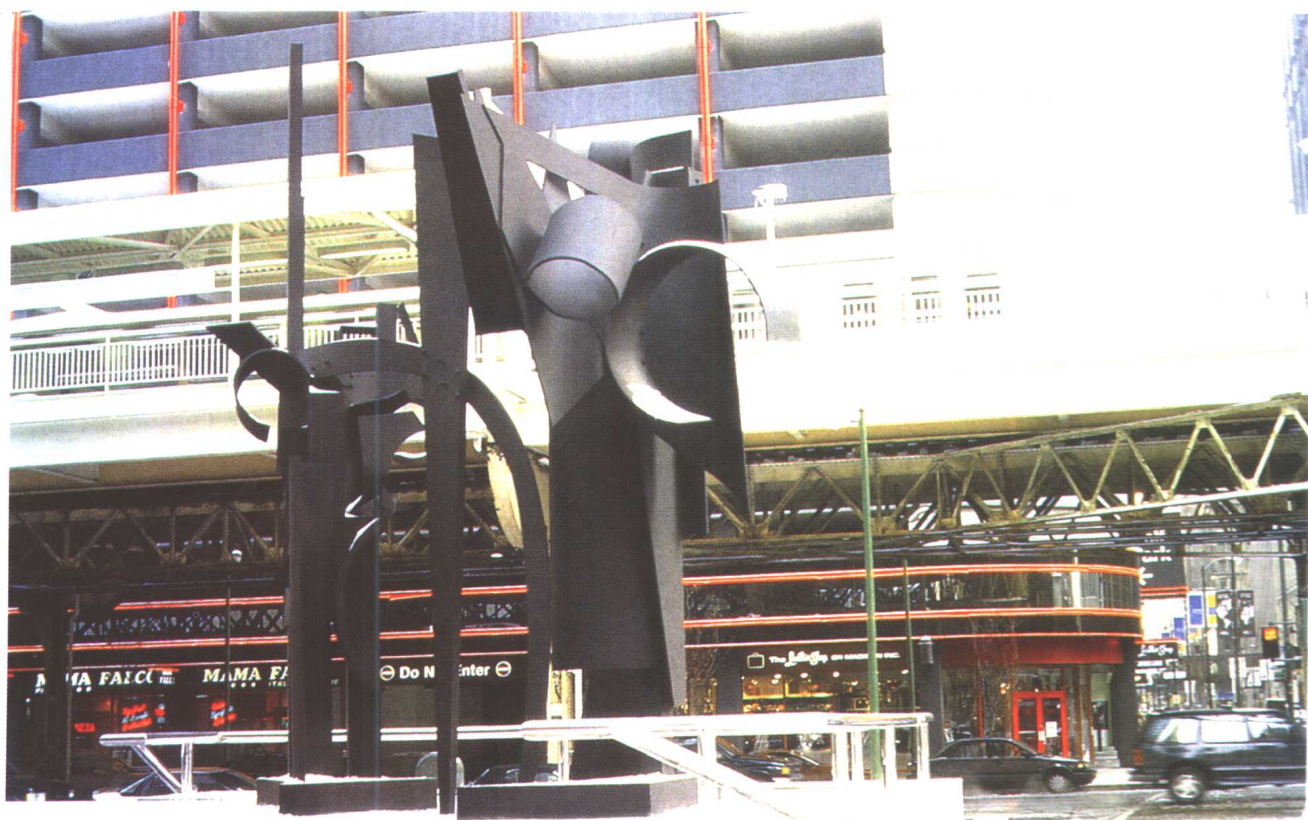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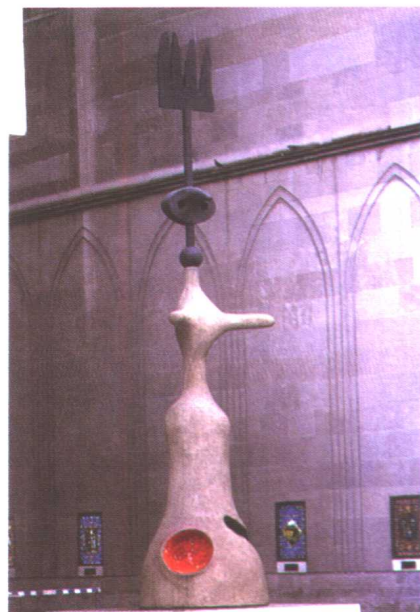


二、芝加哥的环区

美国第三大都市的芝加哥，以公共艺术之都自许，其文化局特印制了一本小册子，在全市各观光服务中心免费提供，引导人们按图欣赏市中心内环区赖以自豪的公共艺术品。芝加哥市历史较悠久，所以有不少伟人英雄的塑像，如美国国父华盛顿，民权之父林肯总统，发现新大陆的哥伦布等，皆矗立于街头俯视芸芸众生。不过芝加哥公共艺术最大的特色是网罗了甚多当代艺术大师们的作品，如立在市政中心前的毕加索作品，虽然乍见之下，人们很难理解这件抽象创作所表达的意图，可是其宏伟的尺寸与造形予人极深刻的印象，使得市政中心广场成为吸引人潮的地点，进而引发各种活动，令空间生动有活力，芝加哥市民视之为该市的象征标志，为日后更多抽象作品走上街头铺平了坦途。联邦中央大厦前柯尔德的“红鹤”，伊利诺中心杜布菲的“立兽的纪念碑”、芝加哥艺术馆亨利·摩尔的“室内形式”、联邦社会安全行政大厦广场欧登柏格的棒球柱，第一国家银行广场夏卡尔(Marc Chagall)的“四季”，麦迪逊广场大厦尼璐兰(Louise Nevelson)的“晨曦阴影”与华盛顿街角米罗的“芝加哥”等：莫不让芝加哥的开放空间为之丰富多彩，塑造了芝加哥独特的都市风格。这些作品的尺寸都很大，不是一般室内空间可以容纳的，因此难以在美术馆展出。如今在街头永久展现，正可为当代艺术觅得一个更亲



- 由西雅图艺术委员会与美国国家艺术基金会共同赞助的公共艺术，1981年。（上）
- 位在联邦中央大厦广场柯尔德的“红鹤”，1974年。（下）
- 芝加哥市政中心广场上的毕加索作品，1967年。（左上）
- 伊利诺中心前的杜布菲作品“立兽的纪念碑”，1984年。（左下）
- 俄裔艺术家黎布曼的作品，1984年。（左页上）
- 位在歌剧院南侧的归乡战士，1932年。（左页中左）
- 西雅图中心戏剧院前的抽象雕塑，1961年。（左页中右）
- 户外剧场的壁饰，1962年。（左页下）



- 芝加哥艺术馆旁亨利·摩尔的作品“室内形式”。1983年。(上左)
- 联邦社会安全行政大厦前欧登伯格的“棒球柱”，1977年。(上中)
- 芝加哥街头的米罗作品，1981年。(上右)
- 麦迪逊广场大厦前的尼璐丝作品“晨曦阴影”，1983年。(下)
- 富兰克林园林道沿途的艺术品之一，1954年。(右页上)
- 园林道的“天鹅喷水池”，1924年。(右页下)

